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2018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84,214,838.76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核销转回	合并范围增加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1,208,532.20	19,413,962.72	332,200.00	187,211.60		141,141,906.5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37,572.17	1,243,026.51		80,676.04		6,961,274.72
存货跌价准备	74,305,222.94	63,557,849.53			5,822,024.97	132,041,047.50
合计	201,151,327.31	84,214,838.76	332,200.00	267,887.64	5,822,024.97	280,144,228.7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84,214,838.76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一) 2018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656,989.23 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单项金额达到300万元（含3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期末单项金额达到30万元（含30万元）以上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以是否获得收款保证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二) 2018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3,557,849.53 元,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公司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超出合同数量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期末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提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六、备查文件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